

條款及細則

1. 參加者必須為年滿 18 歲之香港居民 (有效香港特別行政區身份證之持有人)。
2. 推廣期 / 購買期由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 共 5 周。登記期由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1 月 8 日。
3. 顧客於推廣期內於惠康單次購買滿\$60 或以上, 憑有效惠康購物收據透過網站 <https://luckydraw.wellcome.com.hk/> 登記, 並輸入 11 個位數字之惠康收據編號或 7 個位數字之「惠康為您送」*訂貨編號、參與者全名、香港身份證號碼頭 4 位數字、香港手提電話號碼及電郵地址, 即可參加抽獎。購物金額以扣除所有折扣、優惠(包括信用卡及所有即減、折扣、「其他現金券」及其他優惠) 及退貨的產品金額後最終付款價錢計算。「笑住儲」系列貨品換購、塑膠購物袋收費、購買惠康禮券、增值八達通及送貨服務費 / 網購店取服務費, 均不計算為購物金額。有效收據必須為 2020 年 12 月 4 日至 2021 年 1 月 7 日之惠康或「惠康為您送」(訂單日期) 網上購物收據。收據正本上必須清楚列明所購買之產品名稱、購物金額、收據 / 訂單日期及收據 / 訂單編號。購買每滿 HK\$60 可獲 1 次抽獎機會, HK\$120 可獲 2 次抽獎機會, 如此類推。此外, 顧客購買 1 種指定貨品可享多 1 次抽獎機會, 2 種指定貨品可享多 2 次抽獎機會 (購買相同種類的指定貨品多於 1 件, 仍只可享多 1 次抽獎機會)。每周指定貨品均不相同。每張收據分別可享最多 10 次抽獎機會 (包括由購物金額獲得的抽獎機會及購買指定貨品的額外抽獎機會)。「惠康為您送」*每次交易亦可按上述原則於幸運大抽獎中分別獲得最多 10 次抽獎機會。任何重複或錯誤輸入資料, 即告作廢。
4. 每日之計算方法為凌晨 12 時至晚上 11 時 59 分; 而每周之計算方法為星期五(凌晨 12 時)至下星期四(晚上 11 時 59 分)為止。(第五周除外, 2021 年 1 月 1 日(凌晨 12 時) 至 2021 年 1 月 8 日(晚上 11 時 59 分) 計算為一周 / 第五周)
5. 截止登記參加抽獎時間為 2021 年 1 月 8 日晚上 11 時 59 分。
6. 獎品會於 2021 年 1 月 11 日由電腦隨機抽出, 獎品共 30 份, 包括:
 - 大獎: DYSON V11 無線吸塵機 (5 份)
 - 二獎: 任天堂 Switch 及健身環大冒險 (15 份)
 - 三獎: \$1,000 惠康現金券 (10 份)
7. 本活動不接受送貨單單據、複製收據、優惠券、信用卡客戶存根或收據上只有「笑住儲」系列貨品換購、塑膠購物袋收費、購買惠康禮券、增值八達通或送貨服務費 / 網購店取服務費之收據。參加者須保留收據正本以作領獎之用。
8. 如得獎者於登記收據時確認購物金額滿 HK\$60、有購買指定貨品, 但經核對後購物金額未滿 HK\$60、購買指定貨品數量或購物金額與所輸入不符, 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如得獎者於「惠

康為您送」*訂貨並因產品缺貨導致收據上之付款金額或指定貨品數量或購物金額與所輸入之資料不符，得獎者需於領獎時出示有關訂貨收據(形式發票)列印本及收據正本以作證明。

9. 得獎者於領獎時須出示有關正本收據及香港身份證以作證明，如收據上之編號或香港身份證號碼與所輸入之編號不符或得獎者未能出示有關收據正本或香港身份證正本，惠康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收據正本於領取獎品後將被收回以作記錄。得獎者本人於指定時間內親身前往指定地點領取獎品並同意有關獎品之條款及細則，不可授權代領。得獎者如於指定日期前仍未領獎，將作棄權論。得獎者須同意所有領獎時拍攝的影片及照片惠康可用於任何途徑作本次活動宣傳用途。
10. 本推廣活動接受以 iOS 7、Android 4.3 或以上版本的作業系統及具有互聯網連接功能的智能手機登記，其他作業系統(及版本)的智能手機可能無法正常顯示或登記。另外，本推廣活動亦支援 Edge 79、Firefox 44、Chrome 56、Safari 11 或以上版本的桌面及平板電腦。參加本推廣活動時智能手機需連接互聯網並使用流動數據或連接無線網絡(Wi-Fi)，得獎者需自行準備及負責相關費用，惠康將不會提供互聯網、流動數據、無線網絡或其他網絡連接。
11. 抽獎結果將於 2021 年 1 月 21 日於星島日報及英文虎報公佈，得獎者將收到專人通知領獎事宜。如於 2021 年 1 月 22 日前未能聯絡上或於首次接獲中獎通知後於指定時間內未能提供中獎收據清晰照片及正本並完成登記的幸運大抽獎得獎者，將作棄權論。
12. 所有獎品均不可轉讓、轉售或兌換現金。得獎者須同意遵守獎品供應商所列有關獎品上之各項條款及細則。惠康及獎品供應商對所有因領取或使用各獎品之後果概不負責。
13. 得獎者須明白及同意得獎者無論出於任何原因無法享用任何獎品或在享用獎品過程中遭受人身傷害或財物損失，惠康恕不負責。
14. 如惠康合理地相信得獎者可能無法清楚理解獎品簽收回條上的條款及細則或無法安全地使用獎品，獎品須由得獎者的監護人或直系親人(只限父母 / 子女 / 配偶，須提供監護令/出生證明書(出世紙) / 結婚證書以作證明及必須能夠清楚理解獎品簽收回條上的條款及細則及安全地使用獎品)領取及處理相關得獎事宜。於領獎後，領獎者須確定得獎者明白及同意獎品簽收回條上的條款及細則並陪同得獎者使用相關獎品。
15. 收據如有任何過期、不完整、偽造、影印、損毀、重印、修改或塗污，均作廢論，惠康有權取消其得獎資格。收據如有遺失，惠康決不補發。
16. 本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絡、電話、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惠康之事由，而使參加者或得獎者所登錄之資料或惠康發出之得獎通知有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損毀，導致資料無效之情況，惠康不負任何法律責任，參加者或得獎者均不得異議。
17. 參加者所輸入的資料將不可更改，所有資料均以電話或網上登記之記錄為準，任何重覆、錯誤或不完整的資料將被視作無效。若活動所填寫之資料不實或不正確，導致得獎者無法收到得獎通知、領獎詳情或獎品，惠康恕不負責。本活動只接受具有由香港流動電話網絡供應商提供的

傳統語音及手提電話短訊(SMS)功能的香港手提電話號碼登記，如手提電話號碼沒有上述的語音或手提電話短訊(SMS)功能或於領獎時登記電話號碼已停止服務、無效或已更改，其得獎資格將被取消。

18. 如需查詢登記或得獎資料，參加者或得獎者本人必須以登記手提電話作聯絡，否則將不獲受理。
19. 牛奶有限公司及合作機構之員工均不得參與抽獎，以示公允。
20. 如有任何爭議，惠康超級市場保留最終決定權。
21. 惠康於是次活動中要求參加者所提供的個人資料，只用作聯絡參加者及領獎時核實身份之用，並會妥善保存及保密處理已收集之個人資料。如參加者拒絕提供有關資料，惠康有權拒絕參加者參與是次抽獎活動。所收集的個人資料會於本活動完結後 90 日內銷毀。有關本公司的私隱權政策，請參閱 <https://www.wellcome.com.hk/wd2shop/en/html/customer-services/privacy-policy.html>。如得到參加者同意，個人資料會用作日後宣傳用途。
22. 推廣生意的競賽牌照號碼：53971-2

*「惠康為您送」為惠康轄下之網上購物平台。